

常州市天宁生态环境局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和下半年工作计划

(2020 年 6 月 22 日)

2020 年以来，天宁生态环境局在市局党组和天宁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自觉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推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扎实开展“五抓五促”专项行动，持续改善环境质量，统筹推进新冠肺炎阻击战和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双胜利”。

第一部分 上半年工作总结

一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涵养清正廉洁好风气。全面压实主体责任。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印发《2020 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层层签订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压实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建立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全程记实制度，如实记录履责情况。在 2019 年开展廉政风险隐患排查的基础上，结合环保“垂改”工作，修订《廉政风险防控手册》。局分党组认真落实“三重一大”制度，2020 年以来召开局分党组会议 9 次，形成会议纪要 9 期，集体研究重大事项 28 件。**组织党规党纪学习。**汇编习近平总书记近三年生态文明建设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利用局分党组中心组学习和局党支部“三会一

课”，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党内法规制度，引导党员干部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开展廉政典型事迹宣讲、廉政故事讲述、好家风讲述等丰富多样、寓廉于教的活动，让全局党员干部受感染、得教育。**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月”活动，营造浓厚氛围。结合支部“党员之家”阵地建设，拟将 1388 会议室打造成廉政文化教育平台，已委托第三方进行设计。组织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政鉴》，编印《以案为鉴、警钟长鸣》警示教育读本，以身边案教育身边人。利用 5 月份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参观常州红馆，激发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思想自觉。在“七一”前夕，开展系列党建活动，强化党员宗旨意识。在重大节假日均做好廉政提醒，教育干部职工始终铭记“三严禁一严格”作风建设规定，持续巩固“一学习两整治”专项行动成果。此外，召开局工会第四届工会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完成工会换届，选举产生新一届工会组织机构。

二是加强队伍建设，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投身“五抓五促”行动。新冠疫情发生以来，全局干部职工发扬铁军精神，有力监管医疗废物和医疗废水规范处置工作，参与地方志愿服务。对 34 家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加大服务力度，对熔喷布生产企业逐户上门指导配套治污设施，对 30 家印染企业中 6 家废水苯胺类指标异常企业点对点进行整改指导。全国两会前夕，局主要领导拜访老三集团全国人大代表李承霞，对企业治污提出帮扶指导。会同市大气办、市环科院先后对旭荣、三毛等印染企业进行现场-

指导。落实中央“六稳”“六保”部署，为列入夏秋季管控名单的9家单位申请豁免，免费对43家单位燃气锅炉排放情况进行监测。打造“小超讲生态”的宣教品牌，以生动的线上原创普法视频开展环保宣传。**落实垂直管理改革。**全面落实生态环境部和省厅、市局关于环保垂直管理改革的决策部署，坚持德才兼备、注重实绩的用人导向，保证垂直管理改革平稳推进。今年4月，落细落实环保垂直管理改革工作，局机关2个科室，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天宁分局2个科室和2个环保所做到人员到位、机构运转。此次改革中，提拔使用股级干部5名。**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建设一支生态环境保护铁军”的嘱托，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积极组织年轻干部参加生态环境部和省厅市局培训，补齐本领“短板”。积极组织参加常州市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在执法大练兵中锤炼干部队伍。张钧超同志荣获“全省生态环境系统优秀青年”称号。落实《服务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班子成员带头走访民营企业。建立重点项目审批绿色通道，与重点企业结对挂钩，缩短审批时间，主动为企业提供项目审批咨询。落实《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联合会审暂行规定》，今年以来举行联合会审4次，会审行政审批事项53个。2020年的105个区重点项目中，32个已审批完成、40个已指导企业完成备案；17个市重点项目中，8个已审批完成、3个已指导企业完成备案。开展“对标滨湖区、冲刺五十强”两年攻坚行动，明确攻坚目标，组织赴无锡市滨湖区考

察，学习借鉴该区在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的先进经验。认真开展“阳光扶贫”工作，用心用情结对帮扶，9户贫困户已有4户实现精准脱贫。

三是突出改善环境，精准施策保护气土水。大气方面，截至6月20日，全区PM2.5平均浓度39.6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5.1%；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145天，同比增加35天，优良率84.8%，同比上升15.2%；以臭氧为首要污染物的污染天数为14天，同比减少7天。主要是抓好了：推进年度大气治气工程，涵盖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工业炉窑整治、重点行业“一企一策”整治、医疗器械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在线监控建设、寺庙废气治理等项目，列入市目标任务的75项工程项目完成8项。做好夏秋季臭氧管控，开展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执法检查，检查企业94家、抽查非道路移动机械136台、排查单一设施企业39家、实施雾炮降温作业20天。持续开展重点区域污染源动态更新，更新重点区域工业源19家、生活源66家、工地源5处，为精准管控奠定基础。**水方面**，省水十条考核断面北塘河青洋桥断面1-6月份考核结果达到省考IV类及市考III类要求。主要是抓好了：完成省考断面整治提升方案。8条劣V类河道消除工程中，龙游河正在清淤，其余7条河道结合市区劣V类河道排查进入第三方技术服务购买阶段。27个泵闸站排查整治工作有序推进。积极与上级部门对接省级水功能区修编、“十四五”省考断面新增断面选址论证工作。**土壤方面**，开展企业用地基础信息采集工作，完成17家增补企业的基础信息

采集及企业确认函的提交工作。严把地块划拨、出让、续期前土壤环境状况审核，今年以来共为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 34 份土壤环境状况意见征询函出具复函。筛选确认天宁区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第二批筛选确认了强力先端、焦溪电镀 2 家企业；第三批筛选确认了常药、四药、旭尔发焊业等 3 家企业。16 家企业用地调查布点采样方案已通过专家评审，7 家预计 6 月底完成调查，其余 9 家 7 月底完成调查。武进不锈、龙澄污水处理厂等 2 家土壤重点监管企业已完成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监测方案。推进农村环境整治工作，组织开展农村生活污水规划修编。**固废与辐射方面**，开展危险废物网上申报、转移、审批、应急处置等各项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今年以来共审核管理计划 191 家，审批跨省转移 3 家，应急处置 8 家，转移危废 2934.166 吨。推进核与辐射管理，对辖区 45 家核技术利用及射线装置使用单位开展核与辐射安全风险隐患自查。会同省核管中心组织对煤炭地质勘探三队测井放射源开展现场检查。

四是始终严阵以待，不断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强化环境安全管控。落实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若企业无违法排污行为，不进行现场执法。按“污染源现场检查清单”要求开展污染源双随机抽查工作，1-2 季度共抽取 67 家污染源企业，其中市重点 14 家、区重点 4 家、建设项目 5 家、一般源 44 家，完成 61 家污染源现场检查并公开抽查结果信息。**打好“三大保卫战”。**打好蓝天保卫战，将日常检查和提前应对污染有机结合，强化技术支

撑，开展秸秆禁烧、非道路移动机械企业及工地、VOCs等专项检查1258人次。打好碧水保卫战，开展太湖安全度夏检查，加大对印染等涉水企业检查力度，出动检查人员117人次，检查企业38家。打好净土保卫战，聘请环保、安全领域专家对68家重点企业开展危化品安全风险隐患及危险废物排查。与区应急管理局加强对接，向68家企业下发问题清单，要求企业按时限完成整改。

强化法治环保建设。出台重要文件首次实施法治审核环节，实现科学决策、依法行政。全面实行阳光执法，严格按照执法计划开展现场检查，规范使用移动执法设备。今年以来，发挥案件审理委员会作用，共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22件，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17件，罚没款数额总计180万元，适用《环境保护法》配套办法案件共2件（实施查封扣押案件1件、实施停产限产案件1件）。

强化环境信访调处。以区环委会名义印发《天宁区生态环境信访工作实施细则（试行）》，规范生态环境信访工作程序。出台《常州市天宁区生态环境信访实施细则（试行）》，实行环境信访分类等级处理制，明确镇（街道）“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要求，细化网格化监管职责清单。落实领导带案下访制度，对涉及中央督察交办件等12个重点环境信访实施领导干部包案处理。加大基层网格监管单元培训，制定基层网格单位日常网格监管巡查表，将检查内容细化为26个子项，进一步提升基层网格单元监管能力。今年以来，累计处理各类环境信访148件，信访总量同比下降39%。其中12369平台15件、12345平台78件、城管平台12件、微信

平台 14 件、来电 8 件、省纪委污染防治监管平台 21 件；无省厅转办信访，省厅信访同比下降 100%。信访举报中涉及工业企业类 41 件、三产类 32 件、废水类 11 件、废气扬尘类 34 件、河道水质类 9 件、工地噪声类 18 件、其他类 3 件。信访处理率、结案率均为 100%。

五是做到压茬推进，坚决打赢安全生产硬仗。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根据《天宁生态环境局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实施方案》要求，我局牵头抓好危险废物处置监管工作，与相关部门根据职责分工承担责任，形成整体监管合力。今年以来，共出动执法人员 179 人次，排查企业 55 家，发现环境隐患问题 12 个、整改到位 11 个，向相关部门移送安全隐患问题 19 个。**开展人口密集区化工企业排查。**组织开展化工行业“减库存控风险”专项整治行动，摸清相关企业危废贮存环节环境安全隐患，推动企业严格履行污染防治主体责任，持续加大危废监管力度。对区域内 7 家企业进行排查，其中常州时空涂料有限公司已停产，其余 6 家企业均符合相关要求。强化环境执法，建立和完善危废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管理体系，进一步协调与公安消防应急管理自然资源等部门的合作。**开展危险化学品主要安全风险源排查。**排查评估各行业领域涉及危险化学品废弃处置的安全风险，结合危险废物处置专项整治行动，突出化工行业的废弃危险化学品贮存、处置安全风险隐患排查评估。排查出的 53 家企业（含关停）中，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和使用企业 35 家、危险化学品经营带储存单位 8 家，未发现

问题。**开展涉爆粉尘企业专项排查。**检查 54 家企业，以涉爆粉尘企业环境安全管理为重点，围绕项目环评及验收手续、安全风险源头排查、固废贮存规范化管理、强化现场监管等方面，促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建立企业环境安全管理长效机制。至 6 月底，企业全面完成自查并签订自查承诺书。**开展分级分类规范管理工作。**与区应急管理局联动合作，5 月起在全市率先试点重点企业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及其他污染防治设施分级分类规范管理工作，将重点企业分为 A、B、C、D 四个风险类别。此次分级分类工作将持续至 11 月底。企业需按照时序进度完善手续，区相关部门需进行专项核查和督查“回头看”。**开展停产化工企业环境安全“回头看”。**6 月起聘请专家对涉及天宁区 56 家 2017-2019 年关停化工企业环境安全现状进行排查，根据排查结果制定排查问题清单，进一步督促落实企业整改。我局在安全生产工作方面主动作为、创新思路，受到区委、区政府的高度肯定。

第二部分 下半年工作计划

虽然上半年全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要清醒看到：生态文明建设仍处于关键期、攻坚期、窗口期。受疫情冲击，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面临诸多困难，与老百姓对美好生活的期盼、与建设美丽中国的目标还有很大的差距；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从量变到质变的拐点还没有到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面临经济发展不确定因素增多、经济结构调整缓慢、气象条件不利等多重挑战。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我局将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

影响，扎实推进生态环境治理各项工作，奋力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一是始终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关键在全面从严治党，根本在干部队伍建设。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长效机制，用好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汇编手册，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摆在首要位置。认真组织局分党组中心组学习、支部“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为班子成员和全体党员配备专用学习笔记本。坚持硬件和软件“两手抓”，实施局分党组、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完成 1388 会议室党建阵地建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职工遵守党的组织纪律、廉政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真正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切实加强对职责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的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营造“干净干事”的良好氛围。坚持把监督关口前移，把重心放在平时，充分运用好执纪监督“四种形态”，自觉抵制“四风”侵蚀，以坚定的政治定力和政治立场，自觉抵制歪风邪气。完成《廉政风险防控手册》修订工作，认真督促、从严落实防控措施，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二是不遗余力治气增蓝天。推进废气治理项目，深度治理工业大气污染，继续推进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争取 11 月底前完成年度治理工作。加强重点 VOCs 行业治理，推进医用橡胶制品行业废气整治。开展重点区域走航监测，摸清重点区域污染物排放情况。强化重污染天气应对，细化限产限排等应急管控清单，

根据市级预警按级别启动应急响应措施，强化区域应急联动。开展秋冬季攻坚行动，制定并实施全区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认真落实《江苏省停限产豁免管理办法》，科学实施差别化错峰生产措施，对污染排放水平明显好于同行业其他企业及涉及重大民生保障的企业，免予执行停产、限产，不搞“一刀切”。

三是源头管控截污保碧水。密切关注省考断面北塘河青洋桥断面水质，确保稳定达到省考、市考标准。完成 8 条劣 V 类河道消除工程。完成年度劣 V 类河道调查、整治。开展入河排污口调查、监测、溯源。完成 3 个区建水质自动站验收。完成 27 个泵闸站排查整治工作。扎实推进省级以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专项整治及核查工作，确保 9 月底前完成。对六大重点行业及污水处理厂中采用管理措施承诺达标的老三集团开展定期监督监测并要求开展工艺及处理效果评估，确保达标排放。

四是一着不让管废护净土。深刻汲取响水“3·21”事故惨痛教训，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落实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转移等管理制度。有效利用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开展工业污泥申报，强化信息化监管。开展固体废物大排查，坚决打击和遏制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倾倒等环境违法犯罪行为，排查非法填埋、倾倒等历史遗留问题，建立问题清单，实行销号管理，削减存量。继续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完成 16 家重点行业企业用地采调查工作。完成武进不锈钢、龙澄污水处理厂等 2 家土壤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土壤及地下水采样调查工作。推进遗留化工地块

场地调查，开展土壤污染治理及修复成效综合评估。

五是毫不动摇亮剑严执法。全面落实监管执法正面清单。结合本地产业布局、行业特点和企业环保治理水平，进一步参考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单、“双随机”名单、重点排污单位等信息，试点动态化管理，同时结合网络平台、企业生产量、销售量等数据综合开展分析，对企业日常管理试行预判机制，进一步优化执法方式。**全力推进“三大保卫战”。**结合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积极推进重点区域内重点企业点源（化工、钢管、印染等）专项整治；对重点大气信访片区继续划细监管网格，对网格内企业开展详细排查；结合省污染防治监督平台，对群众投诉的热难点环保问题进行“清单式”梳理，对环保违法案件中可能出现的疑似安全生产问题进行“紧盯式”核查，加强与应急、建设、城管、公安等多部门联动，积极推进“环保+”联动执法机制。进一步优化环境执法系统思维，在规范化、科学化执法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执法+服务”并行机制，重大案件、重大决策事项实行法律顾问法治审核；在环保所试点环境污染问题发现和风险预警建模工作，培养执法人员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结合日常工作中发现的规律和经验，提高大数据时代的环保执法工作能力，使环境执法由执法的规范性，向执法的技巧性、执法的艺术性的转变，帮助企业规避因环境因素引发的可能的法律和市场风险。加大对镇、街道基层网格监管巡查培训及考核力度，夯实网格监管单元。

六是全心全意服务促发展。在服务重点项目上，实行重点项

目上门办理，在项目前期提前告知环保准入条件、办理程序和管理要求，提出合理化建议，提前介入重点项目服务。对暂不具备审批条件的，主动与相关部门衔接，清除审批障碍。落实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联合会审制度，建立重点项目审批绿色通道，提升行政效能，缩短审批时间。完成《天宁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加强战略引领和技术支撑作用。**在环境监管执法上**，在开展各类专项行动的同时，对企业既依法依规监管，又重视合理诉求、加强帮扶指导，对需要达标整改的给予合理过渡期，避免处置措施简单粗暴、“一关了之”。主动向企业做好解释，主动聘请第三方专家进场帮助企业寻找问题，列出整改清单，做到既从严实施环境执法监管，更用心做好指导服务。鼓励企业搭建科技服务平台，积极探索第三方治理模式，由第三方开展环境问题诊断和修复，动态跟踪企业环境治理全过程，努力推动实现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双赢。

七是综合施策赋能强保障。紧紧围绕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目标，统筹生态环境保护铁军建设和执法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污染防治的能力和水平。**着力提升生态环境综合执法能力。**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队伍建设，持续提升执法监管能力，提高生态环境执法规范化、精准化水平，检查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以环保所标准化设置为抓手，建强班子、配优队伍，加强生态环境执法信息化工作和生态环境执法队伍标准化建设。**着力提升污染物收集处置能力。**根据省厅部署，

加快“绿岛”建设，加强危废处置能力建设。工业废水全部做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采用“一企一管”收集体系，建设满足容量的应急事故池，初期雨水、事故废水全部进入废水处理系统。提高工业企业废气综合收集率，持续实施企业泄漏检测与修复，废气综合收集率不低于 90%。规范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严禁混存、库外堆存、超期超量贮存。**着力提升监测监控能力。**实施镇（街道）空气质量监测网络建设全覆盖，新建国标空气自动站 4 个，扩建国标空气自动站 2 个。完成横方桥、石埝桥、张墅桥等三个区建水站建设。全面完成工业企业工况电力监控建设。加大环境监测力度，组织工业污染源全面排查，实施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着力提升生态文明宣传组织能力。**围绕局中心工作开展宣传，为树立生态环境战线良好形象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进一步挖掘“小超讲生态”品牌价值，扩大影响力。进一步丰富绿色系列创建活动内涵，以创建活动和节能减排等公益宣传活动为载体，增强公众环境意识，弘扬生态文化，动员和鼓励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环保事业。天宁区创建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区完成方案编制，青龙、雕庄、红梅街道启动省级生态文明示范街道创建工作，丰北村启动省级生态文明示范村创建工作。